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

HOPSO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4)

網址：<http://www.irasia.com/listco/hk/hopson>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澄清公告(「澄清公告」)，據此，本公司召開謹訂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環干諾道中5號文華東方酒店二樓告羅士打廳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而本補充通告應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經澄清公告澄清)一併閱覽。

茲補充通告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會如期召開，以考慮及酌情通過除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外之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3. F. 重選葉偉倫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朱桔榕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

主要辦事處：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49樓
4903-10室

附註：

1. 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的補充通函(「補充通函」)隨附載有第3項項下新增普通決議案的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有關填寫及遞交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的安排，請參閱補充通函第5至6頁「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及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一節及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附註。
2. 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的其他普通決議案、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及其他相關事宜的詳情，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經澄清公告澄清)。
3. 股東敬請留意，填妥及交回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及／或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執行董事為朱桔榕女士(主席)、張帆先生(聯席總裁)、歐偉建先生、謝寶鑫先生及鮑文格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龍清先生，程如龍先生及葉偉倫先生。

* 僅供識別